

“统计‘八五’普法那些事儿”法治征文选登

文化赋能让统计法治宣传更接地气

国家统计局湖南调查总队
崔志芳

“徒法不足以自行”，统计法治的生命力在于普及与践行。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国家统计局湖南调查总队以文化赋能，锚定“通俗化解读、分众化设计、形式创新、资源整合”四大方向，构建全域宣传格局，推动统计法治从“纸上一条文”走向“群众心中”，让法治宣传有力度，更有温度。

要让公众主动学法，先让普法内容有趣可感。总队联合永州队打造《统计有法之超级玛丽版》，借力经典游戏IP，将统计法治体系发展和法律法规知识转化为“通关打怪”的趣味场景，搭配欢快音乐与生动画面，不仅获评国家统计局法治动漫微视频优秀作品，更在全国普法办推荐平台累计点击量破万。针对劳动力调查知晓率低、配合度不足的问题，指导石门队制作《统计有法之劳动力调查篇》，以调查员日常工作为视角，清晰解读调查流程、数据意义等核心内容，同样获评优秀作品，引发社会广泛关注。系统各单位纷纷联动，深挖文化资源，创作《猫和老鼠》之统计法律知识PK赛》《大圣来普法》等近20部动漫作品，更推出《<怀小调>为民调

查、崇法唯实》微信表情包，让公众在轻松观赏中潜移默化学习法律知识。这些作品不仅通过“湖南调查”公众号传播，更走进主流媒体、普法课堂、公益广告等场景，显著扩大了宣传覆盖面。

线上线下互动竞赛，激发参与热情。湖南总队创新推出“线上统计法治知识有奖竞答”活动，以趣味答题+实物奖励的形式，吸引社会各界广泛参与。雨花区更是打造“线上集赞送好礼+线下答题赢奖品”的双重模式，进一步提升公众参与热情。依托民法典宣传月、统计开放日、法治宣传月等重要节点，总队在长沙县星沙驿站、白沙井社区、三一重工厂区等场所开展现场宣讲、知识竞赛，用贴近生活的考题、激烈的抢答互动，让严肃的法治宣传变得生动热闹。初步统计，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系统各单位累计组织法治知识抢答赛70场，参与人数近3000人；开展集中宣传活动303场，覆盖群众近4万人，有效破解了公众参与意愿弱的难题。

创意故事与原创歌曲，让法治故事直抵人心。湖南总队坚持“用故事讲法、用情感传法”，指导郴州队制作《保密的伟大》宣传片，深挖711矿红色保密教育基地资源，以“历史+法

治”的叙事模式，再现老一辈建设者以生命守护保密责任的崇高精神，入选中央保密办优秀作品集。在三大主流媒体上线两周内点击量突破30万次。系统各单位同步创作《数据准确，利国利民》《统计执法“新手小白”观察记》等20余部微视频，将抽象法律条文转化为身边故事。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颁布40周年之际，总队指导创作系列原创歌曲，岳阳队《足迹》记录调查员基层工作点滴，获国家统计局原创歌曲三等奖；长沙队《吾愿 吾辈》展现青年统计人法治初心，获“学习强国”推介。这些作品让统计法治从“高冷条文”变为“可听可感的旋律与故事”，实现了从“被动接受”到“主动欣赏”的转变。

“湖南调查”阵地建设，整合资源，凝聚力量。总队通过该平台推出《“湘”当给力！湖南国调统计法治宣传月缤纷开幕》《统计法颁布40周年优秀宣传作品展播》等系列推文，展示青年演讲赛作品、新修改统计法宣传亮点，搭配表情包、动图等元素，既展现了普法成果，也激发了创作热情。这种“集中展示+全域辐射”的模式，让分散的创作资源形成传播合力，进一步扩大了统计法治的影响力。

坚守法治底线 贡献青春力量

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统计局
云泽文

作为呼和浩特市统计系统的新人，我怀着憧憬与忐忑，在统计设计管理与法规的岗位上开启了成长之旅。“业务+法规”的融合工作模式，为我打开了统计工作的新视野，让我在实践中逐渐触摸到统计法治的温度与力量。

初入岗位时，核心目标常被聚焦于具体业务的梳理与落实，却忽略了业务推进背后的法治建设。直到投身“八五”普法相关工作，一组组统计违法案例、一条条刚性制度让我猛然警醒——统计业务与统计法规本就是同频共振的整体。

这份警醒推动了我工作态度的转变，尤其在统计执法检查备考期间，这一认知实现了质的升级。我逐步摒弃“应付考试”的浮躁心态，将新修改统计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当作工作指南，让法治学习与业务推

进紧密结合，从理解“造假零容忍”的要求，到读懂规范业务流程背后的法治深意，“学习一条法规、思考一项工作”的思维方式，让我扎实树立依法统计的理念，也让“学用融合”成为提升工作质效的核心路径。

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我得以近距离参与并感受统计法治宣传的深意义。过去一年的工作经历清晰表明，统计普法绝非简单的法律法规宣讲，而是将专业法律条文转化为贴合企业、贴近基层的“群众语言”，让“数据真实”从制度要求，变成每一位统计工作者与统计调查对象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在参与普法材料整理、宣传活动研讨的过程中，统计法治的双重属性在我心里愈发清晰——既有“违法必究”的刚性底线，也有“服务促规范”的温度底色。它为统计工作划定红线，也为企业合法经营、规范报送提供指引。普法的意义，不仅在于普及了

多少法律条文，更在于在全社会构建起“懂法、守法、用法”的统计环境；而每一位统计人，都是这一生态的构建者与守护者，这正是“法治浸润”的深层意义。这也让我更加坚定了将法治精神融入日常工作的信念，将每一项业务推进都变成法治理念的生动传递。

践行统计法治，首要在于自身先行，将法规要求内化为工作准则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为标尺，坚决不打“折扣”。我也深知，“事前引导”远胜于“事后纠错”。面对部分基层统计人员对统计现代化改革工作理解不清的问题，通过流程演示、要点拆解等方式，助力基层统计人员更好理解与落实统计现代化改革工作。

一年多的岗位历练，让我深刻认识到统计法治工作的重要性。作为统计新人，我将继续坚守统计法治底线，为统计现代化改革贡献青春力量。

巷陌蕴法意 记账见责任

国家统计局安庆调查队
汪寒砚

夏日的午后，老城区的巷陌依旧浸在温润的日光里。曾经的我，只把这份闲适当作盛夏馈赠，殊不知，伴随住户调查工作的深入，同样的巷陌与阳光，终让我读懂统计法治的深刻内涵。

2025年是统计“八五”普法规划收官之年，回望2024年9月刚开始在住户调查科工作时，那些藏在柴米油盐里的记账本，早已成为统计法治落地生根的生动注脚。

初入科室时，这份连着万家生计的工作让我满心忐忑。住户调查直接关联居民收入统计，每一组数据都关乎民生决策，每一句问询都牵动群众信任。

新修改统计法明确要求保障统计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这让我更怕算错一个数字、问错一句话，辜负了法律赋予的职责与群众的期待。直到一次入户走访，让我在烟火人间里读懂了统计法治

的温度。

那是一户农村记账户，庭院整洁、菜畦青翠，屋内却质朴无华，两张木桌几条板凳便是全部陈设。女主人穿着浅蓝布衫，手上布满劳作的薄茧，独自扛起重担照顾两位老人和一个孩子的重担。

她坦言自己和丈夫收入不高，日子全靠精打细算，但谈及记账时，眼中却透着坚定：“村里干部说这是为国记账，能帮国家了解老百姓的日子，统计法也说要如实提供数据，我每天记账，有一笔就记一笔。”

在“八五”普法规划推动下，“为国记账、依法统计”的理念早已通过村社宣传、干部讲解，走进了寻常百姓家。这位普通主妇或许说不清统计法条文的具体内容，但她用行动践行了统计法的要求，即“统计调查对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，如实报送统计资料。”

千千万万个像这位普通的记账户一样，他们怀着朴素的责任感，让法律条文化作柴米油盐中的自觉行动，这正是全民普法的生动成效。

“知责任者，大丈夫之始也；行责任者，大丈夫之终也。”

我忽然明白，统计工作从不是孤立的数字与报表，统计法也并非束之高阁的法律条文，它与我们的工作始终相伴。统计法要求统计机构和人员对知悉的个人隐私予以保密，我们便在走访中严守信息安全底线；法律禁止任何伪造、篡改统计资料的行为，我们便逐笔复核账目、逐行审核数据，让每一组数据都经得起法律检验。

统计法颁布纪念恰逢“八五”普法收官之际。此时，我愈发清晰，统计法治建设一直在不断加强，记账户笔下的每一笔真实记录，调查员脚下的每一次入户走访，都是全社会对“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”的共同践行。

巷陌深深，藏着统计法治的温度；记账本本，写满为民服务的职责。在统计工作的道路上，我将以精准统计践行法律要求，以扎实工作守护法治精神，让统计法在基层落地生根，让每一组数据都成为反映民生、服务发展的可靠依据。

当好普法“播种人” 守好数据“生命线”

国家统计局宿迁调查队
沈丽娜

当统计报表上的数字与法律条文在日常工作中不断交汇，“八五”普法，已悄然融入了统计调查工作的每个细节。它远非简单的“传声筒”，而是一场与调查对象之间关于信任、责任与理解的“双向奔赴”。这段旅程，让我对普法与统计调查的关系，有了愈发深切的体会。

敲门送法，从“隔桌对话”到“同心记账”

企业调查在我心中更像是一场严谨的“数据取证”。我们带着制度、指标和表格上门，与企业之间隔着一张无形的“办公桌”。他们提供数字，我们收取数字。直到“八五”普法的理念深入我心，我开始尝试改变。

印象最深的是去一家新入库企业指导填报，面对我们关于财务数据的询问，那位年轻的财务总监眼神中充满了警惕。我向他解释，我们统计人员的职业操守与法律底线，绝不会泄露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商业秘密。同时也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中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”的要求娓娓道来。慢慢地，他紧锁的眉头舒展了。沟通结束时，他感慨道：“原来你们不是来‘查账’的，是来一起‘记账’的，记的是国家发展的大账。”

持证上岗，从“纸上一条文”到“肩上责任”

如果说日常普法是“润物细无声”，那么参加统计执法检查并持证上岗的经历，对我而言则是一次“淬火成钢”的蜕变。

备考之初，我以为那只是一场对法律条款记忆力的考验。然而，当真静下心来，系统梳理这些法律条款的丝丝缕缕，我才恍然意识到，过去自己对“法”的理解只是皮毛，那些曾经熟悉的条文，在考题的串联下，变成了一个鲜活执法场景。

手中的执法证，与其说是一种权力，不如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和一份“亮明身份”的底气。如今，当我再次面对心存疑虑的企业时，我可以坦然出示证件，清晰地告知对方：“我们是依法开展的调查，您所提供的数据受法律保护，同时，如实、按时报送也是您应尽的法律义务。”

培训明责，从“单向授课”到“双向奔赴”

我们手握的报表，每一个数字背后，都是一个鲜活的生产与期盼。“八五”普法让我认识到，与其事后纠错，不如事前筑堤。我们将普法教育前置，嵌入到每一次业务培训中。我不仅讲解“这个指标怎么填”，而且要阐明“依法如实报送是企业的法定责任与荣誉”。

当法律意识内化于心，数据的准确性与及时性便有了最坚实的保障。我欣喜地看到，越来越多的企业统计员会主动和我探讨指标口径，他们的角色从被动的“填报员”悄然转向了积极的“数据合伙人”。

科技辅法，从“人工传声”到“智慧交响”

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强调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推进智慧普法。我们探索利用微信公众号推送生动有趣的普法动漫，运用AI数字人生成普法宣传视频，让普法教育更为生动具体。我体会到，当普法搭乘科技的快车，它便从调查员个人的“独白”，演变为一场系统性的、可持续的“智慧交响”，其回响更加深远而绵长。

我感慨于一次通过在线平台开展的专项调查。系统设计让调查对象在填报关键数据前，必须阅读并勾选同意相关的法律条款提示，这种“强制性的温柔”，确保了普法无死角。

回望来时路，“八五”普法让我明白，我们手持的不仅是调查的卷尺，更是传播法治星火的火炬。在这条路上，我们耕耘的不仅是数据田，更是法治的沃土。未来，我愿继续做一名法治的园丁，于每一次走访、每一次沟通中，悉心播撒责任的种子，为守护国计民生的数据长河，贡献自己的力量。

以法治之光照亮统计之路

广东省陆丰市东海街道办
龙晓初

12月8日，这个镌刻在国家法治进程中的日子，再次提醒我们：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的数据——其根本保障，正是统计法治。“八五”普法以来，我深切感受到，新修改统计法颁布实施一年多来，我国统计法治建设正从“制度完善”迈向“治理深化”的新阶段。

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统计系统坚持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推动普法工作由“软任务”变为“硬约束”。在地方实践中，我曾调研过某省统计局建立的“法治+业务”双轮驱动机制。即每项重大统计调查启动前，必须同步开展法治培训；每次执法检查结束后，必须组织典型案例通报和警示教育。这种“嵌入式”普法模式，使法治意识真正融入日常业务流程。

在普法过程中，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主动咨询统计法律义务，部分上市公司已将统计合规纳入内控管理体系。这种从“被动接受”到“主动遵从”的转变，正是普法实效的最佳注脚。

新修订的统计法，强化了对统计造假的法律责任追究机制。这些制度设计，释放出“零容忍”的强烈信号。

我在参与某地统计执法检查时，亲眼见证了典型案件的处理过程。某县为追求地区生产总值排名，虚报工业产值，被上级统计机构查实后，不仅数据被依法修正，该县主要领导还被依规追责。此案通过媒体公开通报，在当地引发强烈震动。一位基层干部坦言：“现在更加深刻认识到，这条红线碰不得。”

这正是新法威慑力的体现。不

仅如此，统计信用体系建设也在加快推进，失信企业被列入联合惩戒名单，真正实现了“一处失信、处处受限”。

通过进一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，也让我更加深刻理解了新修改统计法的意义。在普法工作中不断加大力度，创新形式。更重要的是，普法过程本身也成为收集民意、改进工作的契机。我们在多地设立“法治意见箱”，收到一些关于报表精简、指标优化的建议。这说明，当公众参与到法治建设中来，统计工作就成为共建共治共享的过程。

正如星辰依赖坐标定位，社会运行也依赖真实数据导航。让我们以纪念统计法颁布为契机，继续高扬法治旗帜，护航统计现代化前行之路。

愿做法治星河的一点萤火

国家统计局伊犁调查队
刘权

2024年，作为国家统计局伊犁调查队的新成员，我带着云南红土高原的炽热，融入了伊犁河谷的湛蓝梦想，为统计法治的星河，增添一道自己的光痕。

从事统计执法检查监督工作，让我深切感受到，普法不仅是发放宣传手册，更要像春雨滋润万物那样，将法治精神渗透到每一个人的心灵深处。

在统计法颁布纪念日，天刚蒙蒙亮，我们就摆好展台、理齐发放宣传册。一位大伯走过来看了一会儿，最后感慨了一句，“活了这么大岁数，今天才明白统计数据背后还有这么多法律保障。”

在各专业培训会上，当我通过PPT给大家讲解统计法时，投影仪

的光束仿佛成了传递法治精神的桥梁。我结合具体案例讲解数据采集的法律要求，看着台下大家从迷茫到领悟的眼神变化，我忽然懂得普法工作就像在心灵土壤里播种，需要耐心等待破土而出的那一刻。这些点点滴滴的普法实践，让我体会到不仅要守护数据真实，更要让法治之光点亮每个统计工作者的责任与担当。

参与专项调查的经历，让我对统计法治有了更具温度的认知。记得那个午后，空气里都浮动暖意，我在走访前的准备总是格外谨慎：整理衣服、清点材料、默念调查须知。

访户哈萨克族大叔看到我额间的汗水，眼里的疑虑渐渐化为关切。我坐在客厅里一字一句地宣读保密承诺，当说到“您的个人信息将受到统计法严格保护”时，他认真地

点了点头。随着交谈的深入，他不仅配合作了调查，还热情地端来奶茶。氤氲的热气中，他朴实地说：“你们工作这样认真，我一定会支持你们的工作。”

入户走访的日子也让我真切体会到，统计法治不仅存在于条文规章中，更践行在每一次真诚的交流里。当夕阳西下，望着村落里升起袅袅炊烟，我突然领悟到每一份问卷、每一次访谈，其实都在用法治的温度，守护着民心的厚度。

站在统计“八五”普法的岁末回望，法治的种子已然种在心里。我愿是法治星河里的一点萤火，虽微弱却执着；愿是数据长河里的一滴水，虽渺小却清澈；愿是统计事业的一粒种子，在时代的春风里破土生长。在今后的统计法治建设路上，让每一步都踏实地走在法治的光里。